

審定本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

民國 103 年 1 月 22 日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第 1 屆第 3 次會議研訂

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第 2 屆第 2 次會議修正

民國 109 年 7 月 8 日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第 4 屆第 6 次會議修正

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第 4 屆第 8 次會議修正

主類目	次類目	檢 視 指 標	
一、性別刻板印象	1-1 多元差異	1-1-1	呈現性別特徵或性別特質時，具有性別刻板印象。
		1-1-2	呈現性別認同或性傾向時，具有性別刻板印象。
	1-2 生涯發展	1-2-1	呈現不同性別者從事之職業或成就貢獻時，具有性別刻板印象。
	1-3 角色互動	1-3-1	呈現不同性別者之角色與互動關係時，具有性別刻板印象。
二、性別偏差失衡	2-1 性別圖文	2-1-1	不同性别人物的呈現方式，明顯失衡。
		2-1-2	不同性別作者的選文、作品數量明顯失衡。
		2-1-3	過度使用擬物化或僅以代號指稱性别人物，隱藏真實情境中的性別樣態與多樣性。
	2-2 人物褒貶	2-2-1	呈現人物被褒獎、貶抑的理由或標準時，具有性別偏見。
	2-3 性別權力	2-3-1	呈現主從、優劣、尊卑關係時，明顯性別失衡。
		2-3-2	說明身體的界線與隱私時，忽略權力不對等的關係。
		2-3-3	探討性騷擾、性侵害、性霸凌議題時，用單一性別或職務呈現加害者或被害者的樣態。
三、性別經驗	3-1 典範貢獻	3-1-1	呈現人類的貢獻與典範時，僅舉單一性别人物為例。
	3-2 生活經驗	3-2-1	呈現學習材料或舉例時，僅以單一性別之生活經驗為主。
	3-3 資源分配	3-3-1	在重要資源的分配或使用上，呈現由單一性別占用或壟斷之情形。

主類目	次 類 目	檢 視 指 標	
隱 藏	3-4 多元文化	3-4-1	呈現性別經驗時，忽略多元交織的社會文化差異。
		3-4-2	探討不同社會中性別文化差異時，忽略文化背景而有去脈絡化的現象。
		3-4-3	探討不同社會中性別文化現象時，未尊重文化主體而具貶抑的意涵。
四、 性 別 用 語 偏 頗	4-1 稱謂術語	4-1-1	呈現以某一性別之稱謂或術語來概括指稱全體。
	4-2 職業頭銜	4-2-1	呈現職業或頭銜時，冠上某特定性別稱呼。
	4-3 輕蔑用詞	4-3-1	以輕蔑的用字遣詞來形容某一性別。
五、 性 別 資 訊 零 碎	5-1 去脈絡化	5-1-1	呈現性別資訊時，未能顧及重要情境脈絡。
		5-1-2	呈現性別圖像、文字時，未能適切表述編選脈絡與關聯。
		5-1-3	呈現性別資訊時，時間及空間未能連貫造成文本內容片段零碎且跳躍。
	5-2 資訊來源	5-2-1	引用性別資訊時，呈現的性別觀點偏頗。
		5-2-2	引用性別資訊時，斷章取義或呈現錯誤的內容。